

臺北市士林區天母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科學展覽會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依《[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](#)》並參考「[臺北市第 53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計畫](#)」訂定。

二、目的

- (一) 激發臺北市士林區天母國民小學(以下簡稱本校)學生對科學興趣與獨立研究潛能，提高對科學之思考力、創造力，與技術創新能力。
- (二) 培養本校學生對科學之正確觀念及態度，增進師生研習科學機會，倡導本校科學研究風氣。
- (三) 改進本校科學教學方法及增進教學效果，普及科學知識，發揚科學精神，協助科學教育之發展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本校教務處及自然領域教師

四、對象與組別

本校四～六年級學生，可跨班級、年級，自由組隊報名，每隊至多 6 人為限；展覽科別分為六組：

- (一) 數學科
- (二) 物理科
- (三) 化學科
- (四) 生物科
- (五) 地球科學科
- (六) 生活與應用科學科(含 1.機電與資訊、2.環保與民生)

五、展覽內容：以學生所學習教材內容所做之科學研究為主。作品說明書「研究動機」項下應說明參展作品與教材之相關性（教學單元）。

六、辦理方式及日期

- (一) 上網報名和上傳作品說明書電子檔，繳交實驗記錄簿(手寫稿)至教務處。
 - 1. 時間：109 年 12 月 7 日(星期一)至 109 年 12 月 11 日(星期五)
 - 2. 方式：以 Google 表單填報上傳，[上傳網址屆時會在學校網路公告](#)，電子檔檔名為第一作者之班級_座號_題目，例如：506_01_水果電池。
- (二) 作品說明書：以 **Word、PowerPoint 或 pdf 檔案**。格式詳見附件。
 - 1. 初選結果：109 年 12 月 18 日(星期五)公告入選作品和佈展名單於[本校網站](#)。
 - 2. 入選作品海報製作：109 年 12 月 2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，教務處提供每件入選品 3 張全開海報並以此為限，手寫或同尺寸大圖印刷皆可。
 - 3. 入選作品海報佈展：110 年 1 月 4、5 日各作品作者依通知時段至四維樓地下室馨園進行佈置。
- (三) 決選：110 年 1 月 6 日(三)下午，入選作品全體成員現場備詢。

七、評審標準

- (一) 主題清楚且聚焦，可用科學方法檢驗，與教材、鄉土之相關性。
- (二) 主題富原創性、方法具可行性，對科學、社會、經濟之影響潛力。
- (三) 科學方法之適切性，如周全的計畫，變因控制清楚適當完整，有系統地收集數據並適當地應用數學及統計方法，數據足以證實結論及解釋假設，結果具有再現性等。
- (四) 資料具邏輯性且有清晰之圖表、圖例，備實驗紀錄簿(研究日誌)及參考文獻。
- (五) 【決選適用】回答問題清楚、簡潔且思考縝密，隊員都理解與作品相關之基本科學原理且有貢獻，了解結果之限制及未來發展方向。

八、獎勵

- (一) 各組取特優、優等、佳作各若干名，作品作者各頒發獎狀一幀。
- (二) 優秀作品代表本校參加臺北市第五十四屆中小學科學展覽，並聘請校內自然教師進行培訓，爭取榮譽。

九、實施期程

日期	活動說明	負責單位
109.9.25	公佈校內科展辦法	教務處
109.9~109.12	指導四、五、六年級各班實作	自然領域教師
109.12.7~109.12.11	上網填報報名表且上傳作品說明書，並繳交實驗記錄簿(手寫稿)	教務處
109.12.18	公佈校內科展入選和佈展名單	教務處
109.12.21~109.12.31	入選作品製作說明海報	入選作品學生
110.1.4~110.1.5	入選作品說明海報佈置	入選作品學生
110.1.6	校內科展複選	自然領域教師
110.1.8	公告決選名單	教務處
110.1.13	決選口試	自然領域教師
110.1.15	公告成績	教務處
110.1.18~110.1.20	校內科展作品觀摩展	教務處
110.2.19	頒獎	教務處
110.2.20	拆件	入選作品學生
110.1~3月	代表作品學生訓練	作品指導教師

十、附則：作品請盡量以文字及圖片說明，入選佈展若有實物展出，以可以放置在桌面上

之大小為主，且先經教務處進行安全性審查。

十一、以上未盡事宜悉依本計畫第一條所列依據內容之規範辦理。

臺北市士林區天母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科學展覽會 作品說明書內容規範

封面：自行設計編排，僅可寫組別、作品名稱及關鍵詞，例：

組 別：

作品名稱：

關 鍵 詞： 、 、 （最多 3 個）

正文內容

作品名稱

摘要（300 字以內含標點符號）

壹、研究動機

貳、研究目的

參、研究設備及器材

肆、研究過程或方法

伍、研究結果

陸、討論

柒、結論

捌、參考資料及其他

書寫說明：

1. 紙張設定為 A4 直式橫書由左至右以「新細明體」打字；簡報不在此限。
2. 總頁數不超過 30 頁（不含封面及封底及目錄）。
3. 內容使用標題次序為：壹、一、（一）、1、（1）
4. 研究動機內容應包括作品與教材相關性（教學單元）之說明。
5. 參考資料請依作者姓氏排序：中、日文依筆劃多寡排列；西文依字母順序排列；若中、日、西文並列時，則先中、日文後西文。參考文獻之寫法，若為期刊論文，可依下列次序書寫：(1)作者(2)出版年(3)論文篇名(4)期刊名稱(5)卷期(6)頁數。若為圖書單行本，可依下列次序書寫：(1)作者(2)書名(3)版次(4)出版地(5)出版社(6)頁數(7)出版年。

其他格式說明

- 壹、 封面：邊界上、下、左、右各 2cm，字型 16 級
- 貳、 內頁：邊界上、下、左、右各 2cm，主標題 16 級粗體、置中，內文 12 級
- 參、 項目符號順序：
例：

- 壹、 XXXXXXX
- 一、 XXXXXXX
- (一) XXXXXXX
- 1. XXXXXXX
- (1) XXXXXXX
- 貳、 00000000
- 一、 0000000
- (一) XXXXXXX
- 1. 000000
- (1) 0000000

- 肆、 對齊點：使用定位點對齊或表格對齊

一、定位點

AAAAAA BBBBBBBB
CCCCCC DDDDDDD

二、表格

AAAAAA	BBBBBBB
CCCCCC	DDDDDD

- 伍、 說明海報製作(入選作品)

以 3 張全開海報將說明書內容全數或擇要謄寫剪貼於上，或直接以大圖輸出印刷，用於向評審展示及輔助作者說明。

